

2023年保证金质押担保合同(精选5篇)

合同的签订对于维护劳动者的权益、促进劳动关系的稳定具有重要意义。那么大家知道正规的合同书怎么写吗?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最新合同模板,仅供参考,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保证金质押担保合同篇一

出质人(以下称甲方):

身份证号码: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码:

住所:

法定代表人:

电话:

传真:

质权人(以下称乙方):

住所:

负责人:

电话:

传真:

甲方同意作为出质人，为_____（在编号为_____）授信合同项下的债务向乙方提供质押担保，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同意达成如下条款：

第一条 质押标的

(一) 质押标的为甲方在乙方开立的特定保证金账户内的全部现金存款，具体金额以乙方的对账单为准。

(二) 甲方应在乙方开立特定保证金账户：

(三) 甲方同意并委托乙方将甲方的款项作为保证金存入甲方在乙方开立的特定保证金账户。

(四) 保证金将一次或陆续存入而混合成为一份不可还原分割的保证金，用于保证被担保人在编号为_____授信合同项下的债务能够得予全数偿还。保证金一旦存入该特定账号，即行冻结封户，不得支取，但本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五) 甲方为被担保人提供不可撤销担保责任，保证金与授信额的比为_____%。

(六) 乙方将对上述保证金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_____利息计付给甲方，并将利息存入保证金账户作为质押物的组成部分，为被担保人提供不可撤销担保责任。

第二条 质押担保范围

甲方同意将存入乙方保证金账户的全部保证金质押给乙方，作为对被担保人在编号为_____授信合同项下的债务能够得予全数偿还的担保，具体范围包括但不限于被担保人在授信合同项下的债务本息及公证、评估、拍卖、诉讼、律师代理费等所有费用。被担保的乙方债权未清偿完毕的，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提取和使用保证金。

第三条 质押担保的连续性

本合同项下的担保义务具有连续性，质押权不因甲方的任何变动而受影响。不受甲方或借款人合并、分立、重组、变更、股份制改造、隶属关系的变更等因素的影响。

第四条 质押标的的交付

本合同项下的质押标的和权利凭证由乙方占有和保管。

第五条 孳息的收取

在质押期间内，乙方有权依法收取质押标的所生孳息。收取的孳息在优先充抵收取孳息的费用后存入保证金账户作为质押物。

第六条 当事人的权利和义务

(一) 乙方有权占管质押标的或有关权利凭证。

(二) 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不得赠与、转让、兑现、再出质或以其他方式处分本合同项下的. 质押标的;经乙方同意，甲方转让、兑现质押标的所得的价款应优先用于向乙方提前清偿其所担保的债务。

(三) 甲方确认为本合同项下设置质押担保而向乙方提供的所有文件、资料、报表和权利凭证等均是准确、真实、完整和有效的。

(四) 甲方确认乙方给予借款人的任何宽容、宽限或延缓授信合同的履行，均不损害、影响或限制乙方依本合同和有关规定应享有的一切权益，也不应视为对本合同项下规定的乙方权利的放弃。

第七条 质押人声明及保证

(一) 质押人的质押行为已经甲方董事会/股东会决议同意或甲方财产共有人同意。

(二) 在签署本质押合同前，质押人未曾将本质押保证金质押给任何其他第三者，在本质押合同有效期内，也不将本质押保证金质押或转让给任何第三者。

(三) 质押人将不会因偿还债务或其他原因与任何第三者签订有损于乙方权益的任何合同或协议文件。

(四) 本保证金质押项下的授信合同如有修改、补充而影响到本质押合同的有效性时，质押人将相应修改、补充本质押合同，使其与保证金质押项下的授信合同规定要求相一致。

(五) 本质押合同如因不可抗力的原因必须作一定删节、修改或补充时，质押人保证任何改变将不会免除或减少质押人在本质押合同中所承担的责任，不影响或侵犯乙方在本质押合同项下所有的权益。

第八条 质押标的的处理

在发生下列事项中一项或数项时，乙方有权直接扣划保证金账户内的资金，用于清偿乙方在本保证金质押担保项下授信本息及费用。

(一) 在保证金担保期限内，如被担保人未能依照授信合同的规定，向乙方偿付授信本息及相关费用的。

(二) 质押人在本质押合同中所作的声明和保证不真实或不履行的。

(三)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如甲方被宣告解散、破产，或发生分立、合并的。

(四) 质押人、被担保人有其他违反本质押合同或本质押项下授信合同规定事项的。

第九条 费用

与本合同及本合同项下质押财产有关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登记、公证、评估、拍卖、诉讼、律师代理费等所有费用均由甲方支付或承担。

第十条 合同的修改、补充和解释

(一) 本合同的任何修改或补充均应书面形式作出，并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二) 如国家法律、法规的任何变化导致本合同任何条款成为非法或无效，本合同其他条款的合法性、有效性均不受影响。

第十一条 双方商定的其他事项：

(一) _____。

(二) _____。

(三) _____。

第十二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或通过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

(一) 本合同在下列条件同时满足后生效。

1. 甲、乙双方有权签字人签署并盖章。

2. 质押标的或其权利凭证已交付乙方占有。

3. 依法需办理审批、登记或记载的，已办妥有关手续。

(二) 本合同的效力独立于被担保的授信合同等其他任何法律文件，授信合同或其他法律文件的无效不影响本合同的效力。

第十四条 合同文本

本合同一式二份，甲方、乙方各执一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保证金质押担保合同篇二

经贷款人_____与借款人_____充分协商，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订的贷款合同，由借款人在_____有限公司投资的股权作质押，贷款人同意向借款人发放总金额为_____万元的贷款，贷款年利率为_____%，贷款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现签订此质押合同。

本质押合同是无条件不可撤销的，是上述贷款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1、质物是质押人（即上述合同中借款人）在_____有限公司投资的股权及其派生的权益。

2、质押股权金额为贰拾万元整

3、质物项下派生权益，系指质押股权份下应得的红利及其他收益，必须解入质押人在贷款人开立的保管账户内，受贷款人监督，作为本质押项下贷款偿付的一项保证。

1、质押人的质押行为已经桐庐华硕农业开发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

2、在签署本质押合同前，质押人未曾将本质押股权质押给任何其他第三者，在本质押合同有效期内，也不将本质押股权质押或转让给任何第三者。

3、质押人将不会因偿还债务或其他原因与任何第三者签订有损于贷款人权益的任何合同或协议文件。

4、本股权质押项下的贷款合同如有修改、补充、而影响到本质押合同的有效性时，质押人将相应修改、补充本质押合同，使其与股权质押项下的贷款合同规定要求相一致。

5、本质押合同如因不可抗力的原因必须作一定删节、修改或补时，质押人保证任何改变将不会免除或减少质押人在本质押合同中所承担的责任，不影响或侵犯贷款人在本质押合同项下所有的权益。

6、贷款人对质押股权拥有登记保留权，质押人有义务协助办理股权登记事项。

在发生下列事项中一件或数项时，贷款人有权依照本股权质押项下贷款合同规定程序及方式处理质物及其派生的权益，所得款项及权益优先清偿贷款人在本股权质押项下贷款的本息及费用。

1、质押人在本质押合同中所作的声明和保证不真实或不履行。

2、质押人不能按本质押项下的合同规定，如期偿还贷款本金、利息及费用。

3、质押人有其他违反质押合同或本质押项下贷款合同规定事项。

质押人对贷款人采取各项处理质物措施，包括：

a□从质押人保管账户及存款账户主动扣取款项。

b□宣布拥有该质押股权，在法律上取代质押人在桐庐华硕农业开发有限公司的股东地位。

c□依法转让、出售、拍卖或采取其他手段处置该质押股权，质押人均无条件放弃抗辩权。

1、本质押合同自质押人有效签章后生效。

2、本质押合同将持续有效，直至本质押项下贷款本息及费用全部清偿后自动失效。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质押人（即借款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_

质权人（即贷款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_

保证金质押担保合同篇三

年高质字_____号

出质人：_____

邮编： _____

住所： _____

电话：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电话： _____

质权人： _____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_____

地址： _____

鉴于 _____（以下称为申请人）与质权人在本合同第二条第一款的约定的期间签署一系列融资合同（包括但不限于一系列借款合同、委托贷款合同、减免开证保证金合同、出口押汇合同、进口押汇合同、出口信用保险融资业务合同、银行承兑汇票承兑合同、商业承兑汇票贴现合同、商业承兑汇票贴现额度合同和质权人为申请人提供担保而签署的对外担保合同、个人消费自助质押合同和金鹿信用卡领用合约等，以下统称主合同），为保障质权人债权（包括主合同项下或有债务而产生的债权，下同）的实现，出质人自愿为上述主合同提供最高额质押担保。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出质人和质权人协商一致，特订立本合同。

1、质押物的名称： _____。

2、质押物的详细情况见本合同所附一： _____
质押物清单。

3、质押权的效力除及于“质押物清单”所列的质押物本身外，还及于其从物、从权利、附着物、附合物、孳息及代位物。

1、出质人为质权人与申请人在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期间签署的所有主合同项下各笔债权（不论币种）提供最高额质押担保。对申请人与质权人在本合同签署前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期间签署的_____个主合同（详见附二：_____已有债权主合同清单）项下各笔债权（不论币种）也提供最高额质押担保。

2、本合同的决算日为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若主合同中最后到期的债权的到期日晚于上述日期，则决算日以该到期日为准；若质权人根据主合同的约定宣布所有主合同项下全部债权提前到期，则决算日以该提前到期日为准。

3、出质人担保的最高债权余额为（币种、大写金额）_____。

4、质押担保的范围：_____主合同项下债权本金、利息、逾期利息、逾期罚息、复利、履行主合同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保险运输评估费、登记费、保管费、鉴定费、公证费、处理货物的费用等）、实现债权和质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差旅费用、通知费用、催告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等。

5、因主合同无效导致本合同无效的，申请人应对质权人承担法律责任，出质人自愿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1、质权人有权要求出质人向指定的公证机关办理具有强制执行效力的公证手续。

2、出质人应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前将质押物及/或相关权利凭证移交质权人占有。如需办理出质登记的，出质人应依照法律规定主动向有关部门办理出质登记手续，并将质押登记证明和质押物的权利凭证交质权人保管。

3、出质人未移交质押物占有、交付权利凭证或者办理出质登记，致使质押权未设立而给质权人造成损失的，出质人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1、质权人有权要求出质人为质押物投保，并指定质权人为保险权益的第一受益人。手续办妥后，出质人应将保单正本交质权人保管。

2、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出质人应按时支付所有保费，并履行维持保险的有效存续所必需的其他义务。

3、出质人未能投保或续保，质权人有权自行投保、续保，代为缴付保费或采取其他保险维持措施，出质人应提供必要协助，并承担质权人因此支出的保险费用和相关费用。

4、动产质押的，在签订本合同的同时，双方共同指定保管人，由质权人与保管人签订保管合同，由出质人承担质押物的风险和保管费用。

1、出质人保证对质押物享有合法的、充分的、无争议的处分权，签约时质押物上不存在任何未告知质权人的他项权利、租赁、托管或共有等情况。

2、出质人承诺：_____

(1) 在申请人未向质权人清偿主合同项下所有债务之前，不得向申请人行使因履行本合同所享有的追偿权。

(2) 质权人和申请人对主合同的期限变更（含信用证项下的

展期) 无需征得出质人的同意, 出质人仍按本合同确定的担保范围承担担保责任。

(3) 申请人与质权人在银行承兑汇票承兑合同实际履行过程中, 若质权人委托他行代为承兑, 出质人仍按本合同确定的担保范围承担担保责任。

1、本合同担保的债权既有质押物(不论是申请人本人还是第三人提供)的担保又有人的担保的情况下, 质权人可以就要求保证人或者出质人优先承担担保责任进行选择。

(1) 决算日已到;

(4) 出质人被宣告解散、破产或死亡的;

(6) 出质人未征得质权人书面同意, 将质押物出租、出售的;

(8) 其他严重影响质权人债权和质押权实现的情形。

3、质权人有权选择下列任一方式处理质押物: _____

(2) 与出质人协商一致后, 以质押物折价抵偿债务或者用变卖质押物的价款优先受偿;

(4) 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或申请强制执行。

4、出质人采取其他方式履行担保义务的, 必须经质权人书面同意。

1、本合同履行过程中质权人行使单方解除合同、转让债权等事项的通知，应采用书面形式，以专人递交或挂号信函或邮政快递等方式送达。本合同记载的出质人地址为约定送达地址。通知以邮政快递、挂号信函方式送达的，在邮件寄出后三个工作日视为送达。

1、本合同项下有关质押物的评估、登记、公证、鉴定、保险、保管、维修、保养、提存及运输等费用均由出质人承担。

2、出质人授权质权人向中国人民银行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查询其信用报告，用以审核其担保能力，并将其信用信息向中国人民银行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报送。

(1) 向质权人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2) 申请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4、本合同所附的“质押物清单”、“已有债权主合同清单”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5、本合同自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质权自质押物移交占有、权利凭证交付或办理出质登记时设立。

6、本合同一式三份，出质人、质权人、质押登记部门各执一份，副本数份备查。

7、请出质人认真阅读本合同，尤其是带有符号的条款，在确认无异议后签署本合同。

出质人（签字或盖章） 质权人（盖章）

保证金质押担保合同篇四

经贷款人_____与借款人_____充分协

商，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的贷款合同，由借款人在____有限公司投资的股权作质押，贷款人同意向借款人发放总金额为____万元的贷款，贷款年利率为____%，贷款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现签订此质押合同。

本质押合同是无条件不可撤销的，是上述贷款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1、质物是质押人（即上述合同中借款人）在____有限公司投资的'股权及其派生的权益。

2、质押股权金额为贰拾万元整

3、质物项下派生权益，系指质押股权份下应得的红利及其他收益，必须解入质押人在贷款人开立的保管账户内，受贷款人监督，作为本质押项下贷款偿付的一项保证。

1、质押人的质押行为已经桐庐华硕农业开发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

2、在签署本质押合同前，质押人未曾将本质押股权质押给任何其他第三者，在本质押合同有效期内，也不将本质押股权质押或转让给任何第三者。

3、质押人将不会因偿还债务或其他原因与任何第三者签订有损于贷款人权益的任何合同或协议文件。

4、本股权质押项下的贷款合同如有修改、补充、而影响到本质押合同的有效性时，质押人将相应修改、补充本质押合同，使其与股权质押项下的贷款合同规定要求相一致。

5、本质押合同如因不可抗力的原因必须作一定删节、修改或补时，质押人保证任何改变将不会免除或减少质押人在本质

押合同中所承担的责任，不影响或侵犯贷款人在本质押合同项下所有的权益。

6、贷款人对质押股权拥有登记保留权，质押人有义务协助办理股权登记事项。

在发生下列事项中一件或数项时，贷款人有权依照本股权质押项下贷款合同规定程序及方式处理质物及其派生的权益，所得款项及权益优先清偿贷款人在本股权质押项下贷款的本息及费用。

- 1、质押人在本质押合同中所作的声明和保证不真实或不履行。
- 2、质押人不能按本质押项下的合同规定，如期偿还贷款本金、利息及费用。
- 3、质押人有其他违反质押合同或本质押项下贷款合同规定事项。

质押人对贷款人采取各项处理质物措施，包括：

a□从质押人保管账户及存款账户主动扣取款项。

b□宣布拥有该质押股权，在法律上取代质押人在桐庐华硕农业开发有限公司的股东地位。

c□依法转让、出售、拍卖或采取其他手段处置该质押股权，质押人均无条件放弃抗辩权。

1、本质押合同自质押人有效签章后生效。

2、本质押合同将持续有效，直至本质押项下贷款本息及费用全部清偿后自动失效。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质押人（即借款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_

质权人（即贷款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_

保证金质押担保合同篇五

引导语：担保合同的相对独立性，是指担保合同尽管属于从合同，但也具有相对独立的地位，即担保合同能够相对独立于被担保的合同债权而发生或者存在。今天，小编为大家整理了关于保证金质押担保合同范本，欢迎阅读与参考！

出质人(以下称甲方)：

身份证号码：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码：

住所：

法定代表人：

电话：

传真：

质权人(以下称乙方):

住所:

负责人:

电话:

传真:

甲方同意作为出质人, 为_____ (在编号为_____) 授信合同项下的债务向乙方提供质押担保, 经甲、乙双方协商, 一致同意达成如下条款:

(一) 质押标的为甲方在乙方开立的特定保证金账户内的全部现金存款, 具体金额以乙方的对账单为准。

(二) 甲方应在乙方开立特定保证金账户:

(三) 甲方同意并委托乙方将甲方的款项作为保证金存入甲方在乙方开立的特定保证金账户。

(四) 保证金将一次或陆续存入而混合成为一份不可还原分割的保证金, 用于保证被担保人在编号为 授信合同项下的债务能够得予全数偿还。保证金一旦存入该特定账号, 即行冻结封户, 不得支取, 但本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五) 甲方为被担保人提供不可撤销担保责任, 保证金与授信额的比为_____ %.

(六) 乙方将对上述保证金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____ 利息计付给甲方, 并将利息存入保证金账户作为质押物的组成部分, 为被担保人提供不可撤销担保责任。

甲方同意将存入乙方保证金账户的全部保证金质押给乙方,

作为对被担保人在编号为 授信合同项下的债务能够得予全数偿还的担保，具体范围包括但不限于被担保人在授信合同项下的债务本息及公证、评估、拍卖、诉讼、律师代理费等所有费用。被担保的乙方债权未清偿完毕的，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提取和使用保证金。

本合同项下的担保义务具有连续性，质押权不因甲方的任何变动而受影响。不受甲方或借款人合并、分立、重组、变更、股份制改造、隶属关系的变更等因素的影响。

本合同项下的质押标的和权利凭证由乙方占有和保管。

在质押期间内，乙方有权依法收取质押标的所生孳息。收取的孳息在优先充抵收取孳息的费用后存入保证金账户作为质押物。

(一) 乙方有权占管质押标的或有关权利凭证。

(二) 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不得赠与、转让、兑现、再出质或以其他方式处分本合同项下的质押标的；经乙方同意，甲方转让、兑现质押标的所得的价款应优先用于向乙方提前清偿其所担保的债务。

(三) 甲方确认为本合同项下设置质押担保而向乙方提供的所有文件、资料、报表和权利凭证等均是准确、真实、完整和有效的。

(四) 甲方确认乙方给予借款人的任何宽容、宽限或延缓授信合同的履行，均不损害、影响或限制乙方依本合同和有关规定应享有的一切权益，也不应视为对本合同项下规定的乙方权利的放弃。

(一) 质押人的质押行为已经甲方董事会/股东会决议同意或甲方财产共有人同意。

(二)在签署本质押合同前，质押人未曾将本质押保证金质押给任何其他第三者，在本质押合同有效期内，也不将本质押保证金质押或转让给任何第三者。